

2021 年度广州市农业农村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部门职能与权责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广州市农业农村局是全市主管农业农村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局级，主要职责包括 16 项，见下表 1-1 所示。

表 1-1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主要职责

序号	主要职责
1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负责农业综合执法指导和监督工作。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2	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会同相关部门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	统筹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牵头拟订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市内扶贫开发成果巩固及督查考核评估等工作。
4	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

序号	主要职责
	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5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6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蔬菜、花卉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负责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7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8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9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0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市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疫情扑灭工作。
11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序号	主要职责
13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4	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参与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15	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 ①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协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②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③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2.机构设置与人员配备

一是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内设机构 **23** 个。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处（审批管理处）、计划财务处、乡村产业发展处、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指导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宣传与交流合作处、科技教育处、种业管理处、蔬菜办公室、种植业管理处、畜牧兽医与畜禽屠宰管理处、渔业处、农业机械化管理处、农田建设管理处、植保植检处、执法监督处、人事处、离退休人员服务处、市委农办秘书处（市扶贫开发办秘书处）、机关党委。

二是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8** 个。分别是广东省渔政总队广州支

队（2021年6月15日更名为“广州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广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广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所、广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广州市农业环境与植物保护总站、广州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所、广州市农业局机关服务中心、广州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

三是代管科研院所（离退休人员）7个。分别是广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广州花卉研究中心、广州市果树科学研究所、广州市奶牛研究所有限公司、广州市饲料研究所、广州市农业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广州市水产研究所有限公司。

表 1-2 广州市农业局部门构成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单位
2	广东省渔政总队广州支队（已更名“广州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	行政单位
3	广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4	广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所	参公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参公事业单位
6	广州市农业环境与植物保护总站	参公事业单位
7	广州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所	参公事业单位
8	广州市农业局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9	广州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代管 7 个科研院所(离退休人员)	其他

（二）年度总体工作

1.年度总体目标。2021 年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在继续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三农”工作的前提下，落实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要求，以“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为主攻方向，着眼为“十四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力争 2021 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维持两位数增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持续快于城镇居民。

2.年度总体工作。一是谋划好“十四五”时期“三农”工作，高质量编制广州市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谋划好主要目标和重大项目等。二是强化重要农产品安全有效供给，落实农业支持保护制度。抓稳抓牢粮食、生猪和重要农产品生产，先行开展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试点，实施“生猪出栏量翻一番”“耕地复耕复种 1 万亩”“设施农业新增 1 万亩”三项行动。三是大力发展都市现代农业。继续深入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建设，高标准建设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大力发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粤字号”农业知名品牌等特色经济。四是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强化岭南特色农作物、畜禽、水产种质资源的收集、整理、引进、保护和利用，继续扶持种业企业做大做强。五是继续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连线连片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多措并举推进乡村农房管控、风貌提升工作。六是继续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指导

从化区做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创新试点工作。充分发挥典型示范作用，以点带面，扎实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七是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坚持农业科技自立自强，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及推广应用。八是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推进巩固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断释放乡村发展活力，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九是继续加强队伍建设，持续抓好局系统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推动各级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持续加强干部建设，持续保障局系统安全高效运转。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总体收支情况

我局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645.06 万元，其中：部门预算 54433.50 万元，转移支付预算 72211.56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为 110740.75 万元，其中：部门预算调整为 56024.89 万元，转移支付预算调整为 54715.86 万元。年末实际支出 98950 万元，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52010.56 万元，转移支付预算 46939.44 万元。具体结构如表 1-3 所示。

表 1-3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	预算调整		实际支出		
		调整金额	年度预算	支出金额	年初预算执行率	年度预算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126645.06	-15904.31	110740.75	98950.00	78.13%	89.35%
一、部门预算	54433.50	1591.39	56024.89	52010.56	95.55%	92.83%
1. 基本支出	34379.84	-4281.75	30098.09	28529.83	82.98%	94.79%
2. 部门项目	20053.66	5873.14	25926.80	23480.73	117.09%	90.57%
二、转移支付预算	72211.56	-17495.70	54715.86	46939.44	65.00%	85.79%

（1）部门预算资金情况

2021 年初我局部门预算为 5443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379.84 万元，项目支出 20053.66 万元），资金全部为财政拨款。

经批准年中部门预算进行调整，合计调整资金为 1591.39 万元。调整情况包括：一是基本支出调减 4281.7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调减 4147.70 万元，公用经费调减 134.05 万元；二是部门项目调增资金 5873.14 万元，主要为年中下达的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调整后的部门年度预算数为 56024.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30098.09 万元，部门项目为 25926.80 万元。

年终决算部门实际支出 52010.56 万元（基本支出决算 28529.83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23480.73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 92.83%，年末结转结余 1833.34 万元。（2）转移支付预算资

金情况

2021 年初市本级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72211.5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43417.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28794.5 万元）。调整后转移支付年度预算为 54715.86 万元。2021 年我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46939.44 万元。

经批准年中市本级转移支付预算进行调整，合计调减资金 17495.70 万元。调整情况包括：一是年中根据都市现代农业奖励资金实际安排情况调减广州都市现代农业奖励资金 0.12 万元；二是根据该项资金当年度使用情况调减广州市加快北部山区乡村发展补助资金 17967.51 万元；三是为遏制我市红火蚁疫情扩散蔓延，新增红火蚁防控应急资金 471.93 万元。调整后转移支付年度预算为 54715.86 万元。

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

我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152.12 万元、实际支出共 102.3 万元，总额控制率为 67.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控制率为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控制率为 91.5%；公务接待费控制率为 30.71%。具体明细如表 1-4 所示。

表 1-4 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52.12	102.30

1. 因公出国（境）费	27.19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5.18	96.2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19.82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18	76.42
3. 公务接待费	19.75	6.07
（1）国内接待费	—	6.07
其中：外事接待费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	0.00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及指标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夯实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强化重要农产品安全有效供给。加快发展都市现代农业，高标准建设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农业公园，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开展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详见表 1-5 所示。

表 1-5 2021 年广州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8%
	各项政策性补贴增长率	按照政策方案落实强农惠农补贴政策，政策性补贴资金比上年增长 20%。
	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和农产品稳产保供	增强农业生产能力，促进农产品稳定生产与供应。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确保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平稳可控，市级产地农产品抽检合格

		率达 96%以上。
	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爆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加强农村建设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对从化、增城、花都等北部地区的革命老区村给予重点扶持。
	制定完善相关规划和制度	完成《广州市农业农村经济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编制；完善局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年度主要支出计划	任务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加强农业产业化规模化发展	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推进从化区 3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促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引导和促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实现土地适度规模经营
	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不少于 100 家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1.1 万亩
	粮食播种面积	不少于 41.35 万亩
	“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	建设“菜篮子”生产基地，增强农业生产能力，促进农产品稳定生产与供应
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	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爆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在样区调查农业植物检疫和外来入侵有害生物样本	1800 个
	强制免疫病种免疫抗体合格率	符合国家要求
	培训动物诊疗机构个次	不少于 200 个次
	经检疫的动物、动物产品合格率	98%
	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100%
加强农业科技研发与推广	高素质农民培育	完成 1600 名高素质农民的培育，培养壮大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补贴农民购买农业机具数	约 7000 台（套）
	开展公共性示范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数量	300 个
	开发水稻种子纯度质控技术	1 套
	蔬菜新品种展示品种数量	2000 个
	特色蔬菜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从省内外搜集、保存菜心、丝瓜、番茄、豆角、特用玉米、特菜等特色蔬菜种质资源 200 份
	高档盆花新品种选育研究与生产示范	高档盆花新品种试验示范数量 23 万盆，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盆花新品种数量 15 个，花卉新品种种苗试验示范 176 万株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确保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平稳可控	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购置检测仪器和辅助设备	12 台
	全年完成监测农产品、饲料样品的数量	2651 个
	平台农产品监测水平	建立粤港澳大湾区质量安全高标准监管体系。
	市级产地农产品抽检合格率	96%以上
	全市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队伍稳定	全市专职安全员正常履职,全市安全员数量维持在 450 名以上
加强农业执法巡检、保障农资安全	开展保护渔业资源、打击非法捕捞、非法渔业养殖等行为，开展渔船渔港安全监督、三防工作	渔业生产和养殖经营秩序良好、可持续发展、安全生产，渔船、渔港安全形势稳定
	开展渔业、海洋、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等各类执法、联合执法、应急演练次数	38 次
	提升农资行业监管力度	提升农资行业监管力度，规范农资行业秩序，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产品行为
	农药产品质量抽检样品数量	500 个
	农作物种子转基因安全监管、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	区域种子风险评估报告 3 份，抽取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样品 40

		个，抽取农作物种子转基因检测样品 35 个
--	--	-----------------------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针对农业农村资金，我局制定了《广州市农业项目与资金管理办法》，其中第二十九条“绩效管理”内容明确了农业项目与资金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包括绩效目标的设定、绩效自评要求、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内容。为做好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我局制定了《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的通知》，明确了局机关各处室、下属单位的绩效评价职责分工等内容。此外，我局转发并开展了《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指引》《广州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指引（试行）》培训工作。在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广州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对我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我局按要求及时提交部门整体支出和各重点项目支出的绩效运行自行监控情况表等材料。据《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运行监控报告》显示，我局 2021 年年中部门整体绩效运行监控评定分数为 89.22 分，部门整体支出进度为 78.99%，达到时间过半、支出进度过半的考核要求，资金支出趋势良好。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我局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550.97 亿元,同比增长 7.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5 万元,同比增长 10.4%,连续 14 年高于城镇增速;获批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增城)、全国农业科技现代化共建先行县(从化)等近 40 项国家级荣誉;获乡村振兴战略考核珠三角片区第一名等 60 多项省级荣誉,粮食生产、荔枝营销、农业产业园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等工作获省领导批示各地学习借鉴;建设新乡村示范带,乡村游持续火爆,游客数量增长 26%;高标准举办“庆丰收、感党恩”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在“读懂中国”国际会议等央媒平台发出广州“三农”好声音;创出干部队伍精气神,狠抓“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形成“敢担当、善作为”干事氛围。

表 2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8%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5 万元,同比增长 10.4%。
	各项政策性补贴增长率	按照政策方案落实强农惠农补贴政策,政策性补贴资金比上年增加 20%。	按照政策方案,落实 2021 年强农惠农政策性补贴资金 20244.07 万元,比 2020 年 12310.052 万元增加 64.45%。
	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和农产品稳产保供	增强农业生产能力,促进农产品稳定生产与供应。	2021 年全市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550.97 亿元,同比增长 7.1%,蔬菜产量同比持平,粮食、水果、水产品产量和生猪出栏量分别同比增长 6%、3.4%、0.2%和 45.8%,农业生产能力持续增强,我市农产品生产与供应保持稳定。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确保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平稳可控，市级产地农产品抽检合格率达96%以上。	2021 年全市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共抽检产地农产品样品 129.8 万份，总体合格率超过 99%，高出国家标准 2 个百分点。
	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爆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全年病虫害防治率和病虫害危害损失率均到达预期水平，作物重大病虫害不爆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其中春季病虫害防治率 81.2%，病虫害危害损失率为 7.2%；夏季病虫害防治率 85.7%，病虫害危害损失率为 5.1%；秋季病虫害防治率 93.4%，病虫害危害损失率为 1.7%。未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加强农村建设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对从化、增城、花都等北部地区的革命老区村给予重点扶持。	北部山区农村村内道路干路路面硬底化基本全覆盖；全市厕所问题摸排工作全面完成，整改率 98.6%，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市 1145 条行政村集体济年收入全部超过 10 万元，年收入 50 万以上行政村比例较 2020 年提高 1.6 个百分点，已达到当年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要求。组织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春季、夏季战役，村庄环境卫生保持干净整洁；全市累计建设“四小园”超 13417 万个，绿化美化村容村貌，改善生产生活环境。
	制定完善相关规划和制度	完成《广州市农业农村经济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编制；完善局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广州市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送审稿）的编制与合法性审查，呈请市政府审定。印发《广州市农业农村局项目与资金管理工作细则（试行）》，局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不断完善。
年度主要支出计划	任务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完成情况

加强农业产业 化规模化发展	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推进从化区 3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从化区花卉产业园、从化区荔枝产业园、从化区壹号蛋鸡产业园均及时完成备案项目建设、验收和绩效评价工作。
	促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引导和促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实现土地适度规模经营	补助符合条件的流转面积 7611 亩；补助农户的数量 5051 户；土地流转率达 67%。
	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不少于 100 家	扶持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273 家。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1.1 万亩	2021 年我市下达各区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2.18 万亩（其中新建任务 1.1 万亩，改造提升任务 1.08 万亩）。截至 2021 年底，各区实际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为 2.29 万亩，超额落实下达任务。各项目如期推进，按照省下达的完成时限，于 2022 年 3 月底前已全部完工。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了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了耕地质量，提高了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了一个高标准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点。
	粮食播种面积	不少于 41.35 万亩	粮食播种面积 43.84 万亩，完成目标值。
	“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	建设“菜篮子”生产基地，增强农业生产能力，促进农产品稳定生产与供应	积极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并获得中央十一部委通报表扬。2021 年全市蔬菜产量 403.84 万吨，同比持平；全市水果总产量 81.9 万吨，同比增长 3.4%；养殖水产品产量 45.5 万吨，增加 1.8%；经各相关区在直联直报平台填报 2021 年畜禽生产年报数据，按照省农业农村厅要求计算方式计算，我市 2021 年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 94%，达到省农业农村厅任务目标要求。

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	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不爆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	草地贪夜蛾绿色防控面积 1000 亩，无大面积绝收成灾；建设甜玉米统防统治示范区 2080 亩，全年病虫害防治率和病虫害危害损失率均到达预期水平，作物重大病虫害不爆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蔓延。其中春季病虫害防治率 81.2%，病虫危害损失率为 7.2%；夏季病虫害防治率 85.7%，病虫危害损失率为 5.1%；秋季病虫害防治率 93.4%，病虫危害损失率为 1.7%。
		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未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在样区调查农业植物检疫和外来入侵有害生物样本	1800 个	依据在样区调查农业植物检疫和外来入侵有害生物样本有关验收材料，调查样本 2144 个。
	强制免疫病种免疫抗体合格率	符合国家要求	符合国家要求，达到国家要求强制免疫病种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目标。
	培训动物诊疗机构个次	不少于 200 个次	因疫情原因未开展动物诊疗机构线下集中培训；同时，结合日常监督巡查工作，实现对全市 11 个区的动物诊疗宣传，覆盖区域 100%。
	经检疫的动物、动物产品合格率	98%	经检疫的动物、动物产品合格率 100%，达到目标值。
	重大动物疫情依法处置率	100%	当年控制重大动物疫情未发生。
加强农业科技研发与推广	高素质农民培育	完成 1600 名高素质农民的培育，培养壮大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2021 年已完成 1613 名高素质农民的培育。

	补贴农民购买农业机具数	约 7000 台（套）	全年累计补贴机具台数约 9817 台（套）。
	开展公共性示范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数量	300 个	开展农作物新品种和新技术春、秋季示范，水产新品种和新技术示范，全年示范农业新优品种 410 个、新技术 7 项。
	开发水稻种子纯度质控技术	1 套	开发水稻种子纯度指控技术 1 套。
	蔬菜新品种展示品种数量	2000 个	蔬菜新品种展示品种数量 2381 个。
	特色蔬菜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从省内外搜集、保存菜心、丝瓜、番茄、豆角、特用玉米、特菜等特色蔬菜种质资源 200 份	新搜集并保存蔬菜种质资源 219 份。
	高档盆花新品种选育研究与生产示范	高档盆花新品种试验示范数量 23 万盆，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盆花新品种数量 15 个，花卉新品种种苗试验示范 176 万株	示范生产新品种盆花 14.5 万盆，选育出符合育种目标的新品种 5 个，示范生产新品种组培种苗 85 万株。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确保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平稳可控	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全市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 0 起。
	购置检测仪器和辅助设备	12 台	已购置检测仪器和辅助设备 12 台。
	全年完成监测农产品、饲料样品的数量	2651 个	全年完成监测农产品、饲料样品的数量 3710 个。
	平台农产品监测水平	建立粤港澳大湾区质量安全高标准监管体系。	实际完成监测广州市内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产品样数 1339 个，监测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广州配送中心产品样品个数 4010 个。
	市级产地农产品	96%以上	2021 年全市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共

	抽检合格率		抽检产地农产品样品 129.8 万份，总体合格率超过 99%。
	全市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队伍稳定	全市专职安全员正常履职,全市安全员数量维持在 450 名以上	2021 年全市安全员共 494 名，均正常履职。
加强农业执法 巡检、保障农资安全	开展保护渔业资源、打击非法捕捞、非法渔业养殖等行为,开展渔船渔港安全监督、三防工作	渔业生产和养殖经营秩序良好、可持续发展、安全生产,渔船、渔港安全形势稳定	渔业生产和养殖经营秩序良好、可持续发展、安全生产,渔船、渔港安全形势稳定。
	开展渔业、海洋、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等各类执法、联合执法、应急演练次数	38 次	依据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巡查执法有关工作情况,完成渔业、海洋、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等各类执法、联合执法、应急演练 47 次。
	提升农资行业监管力度	提升农资行业监管力度,规范农资行业秩序,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产品行为	显著提升。完成农药产品质量抽检 501 个样品,移交案件线索 11 宗,进一步规范农资市场、农业环境、植物检疫、无公害基地等的秩序,有效摸排制售假冒伪劣产品案件线索,提高病虫测报与防治能力,提升农药从业人员业务知识水平,从而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农药产品质量抽检样品数量	500 个	依据《广州市农业环境与植物保护总站关于 2021 年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的通报》,农药产品质量抽检样品数量 501 个。
	农作物种子转基因安全监管、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	区域种子风险评估报告 3 份,抽取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样品 40 个,抽取农作物种子转基因检测样品 35 个	已完成抽取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样品 40 个,抽取农作物种子转基因检测样品 35 个,已完成区域种子风险评估报告 3 份。

(二) 各个评价维度的具体得分情况分析

经综合分析与评价，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评分为 93.86 分，其中：管理效能（资金管理、信息公开管理、资产管理、成本管理、绩效管理五个方面）得分 42.11 分，得分率 93.58%；履职情况评价得分 49.25 分，得分率 98.50%；加减分项得分 2.5 分，得分率 50%。总体而言，我局整体支出资金使用绩效基本符合预期，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履职成效（产出与效益）等方面情况良好。具体来看：

一是部门资金管理情况仍有提升空间（得分率 85.69%）。我局能够根据履职项目的实施情况做相应的预算统筹调整，以避免财政拨款资金闲置而影响资金使用效率，但仍存在预算完成率欠佳、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略高、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略低的问题问题，需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较强（得分率 96.2%）。事前目标设置情况良好、能发挥一定的目标导向作用，事后绩效自评工作到位、积极做好项目优化；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预算绩效跟踪，事中运行监控管理较好、监控机制健全，但可进一步研究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与准确性，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完成率。

三是采购管理、信息公开、资产管理、成本管理水平较高（得分率 99.79%）。部门采购管理水平仍待提升，采购执行率为

98.77%。部门信息公开管理较好，能够按照规定在一定的时间范围内予以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与绩效管理信息。部门资产管理基本到位，从整体上看，部门固定资产保管较好，我局 2021 年末资产总量为 105982.2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41215.04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41386.16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96.39%，部门整体资金保管较为完整。部门成本管理可控，公用经费控制率达到 90.35%， “三公经费” 控制率达到 67.25%，经费支出符合相关要求。

四是部门履职成效良好，产出和效益完成情况较好（得分率 98.50%）。基本实现了夯实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强化农产品有效供给，产业结构逐步提升，生产体系逐步完善，经营体系日渐成熟；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目标。部门年初设置了 5 个年度绩效目标共涉及 5 项支出计划任务、30 个关键绩效指标，除高档盆花新品种选育指标因年初设置理解有误，未达到指标值外，其余指标均完成目标值要求。

（三）部门管理效能分析

1.贯彻落实好“重中之重”方针定位

我局一是坚持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部署“六

个一”个性化特色工作和“学百年党史，办百件实事”实践活动，得到省、市督导组充分肯定。坚定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营造风清气正干事环境。二是严肃推进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整改，第一时间成立整改领导小组、制定“1+11+2+15”整改方案，其中，我局牵头的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成效明显，海珠高畦深沟传统农业系统入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三是开启乡村振兴新征程，编制我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牵头推动制订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实施方案等“3+8”政策文件。

2.部门管理规范且行政效率得到提升

2021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严格依法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一是全年发布规划计划、政府文件、工作动态、财政预决算、委托服务等各类信息2614条，开展政策解读活动11次。公开农业行政许可结果信息3189件、行政处罚结果信息21宗。公开建议提案办理情况18件，召开/参加新闻发布会（通气会）6场，举办各类媒体参与的会议活动21场，通过政府网站征集公众对政策文件的意见8次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及时回应各界关注。二是全年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0宗，主要涉及农业农村政策数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所有申请均按时办结，没有发生因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而引起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四）部门履职效能分析

1.重要农产品供给能力实现新提升

我局聚焦培育蔬菜、畜禽、水产、花卉等七个百亿级特色产业目标，打赢5场攻坚战，本地农产品供应能力显著增强。一是打赢春耕抗旱保粮战，坚决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整治撂荒耕地1.27万亩，首次实现双季稻亩产3000斤，粮食生产喜获丰收，获省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考核优秀。二是打赢生猪产能提升战，新改扩建18个生猪养殖场已建成12个，生猪年出栏62万头，同比增长46%，产能达到近5年新高。三是打赢抗疫助“荔”营销战，荔枝产销两旺，荔农从“愁眉苦脸”到“喜笑颜开”，获省“我为荔农办实事”优秀政务服务奖。四是国家“菜篮子”考核获得优秀，蔬菜总量自给率超100%，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合作城市达138个，本地农产品总体合格率超99%、高出国家标准2个百分点。五是国家级产业园实现零突破，从化区花卉产业园成为我市首个国家农业现代产业园，全市花卉产值同比增长27%，稳居全省第一。

2.农业“全产业链”体系实现新突破

一是坚持立足本地特色资源，集中优势资源和力量全产业链推进11个重点特色产业，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建设一批农业产业园。首批7个省级产业园全面建成，主导产业总产值达90亿

元，省级产业园累计达 22 个，番禺区获批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二是培育一批联农带农经营主体，新增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76 家、省级 24 家、国家级 4 家，省级、国家级新增数量居全省第一，从化区入选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国家试点。三是唱响一批精品特色品牌，创建 8 个全国示范村镇和 149 个省级、154 个市级专业村镇，数量珠三角第一。培育“粤字号”农业品牌 300 个、数量全省第一。花都区瑞岭村入选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亿元村。四是启动一批农业产业分链建设，打造“1+6”都市现代农业产业链，促进农业产业链全环节提升、全链条增值、全产业链融合。五是壮大一批休闲农业示范带，优化提升天河智慧农园等 111 家农业公园，从化区、花都区红山村、增城区正果镇分别入选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及省级乡村民宿示范镇，广州乡村成为市民出游热门目的地。

3.美丽乡村建设展现出岭南乡村新面貌

我局坚持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求好不求快，促进乡村宜居宜业宜游。一是新乡村示范带刷新美丽乡村“新颜值”，花都“花漾年华”等 13 条精品新乡村示范带初见成效，受到省领导肯定。二是厕所革命擦亮农村文明窗口，全面推进农村厕所问题摸排整改，提高农村新改建厕所质量实效，整改率 98.6%。三是人居环境整治获国务院督查激励，近九成的行政村达到省定

“美丽宜居村”标准，180 条行政村达到省定“特色精品村”标准，调研显示近 8 成农村居民满意所在村基础设施建设。四是乡村治理阶段成效明显。1 镇 4 村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7 镇 49 村入选省级乡村治理示范镇（村），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日益彰显。

4.持续深化农村各项改革

我局坚持产业为民而兴、乡村为民而建，完善要素市场配置，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出台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18 条措施，实施强镇兴村行动，加快北部山区发展。产业带动农民增收，建立农业投资项目“利益联结”机制，产业园项目带动周边农户增收 20%以上。二是技能赋能农民增收，率先在全省制定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37 家单位获省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示范基地。三是深化改革助农民增收，推动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结合片区改革，探索“村改居”社区综合配套改革，破解农村改革难题，城乡收入比 2.15:1，比上年缩小 0.03。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 年度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履职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基本上发挥了财政资金应有效益。但在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管理上仍存不足，具体如下：

（一）部门预算资金管理水平尚有提升空间

一是部门预算完成率不高，结转金额比较高。按照我局决算数据，预算完成率 92.83%，结转金额比较高。主要是 12 月 30 日我市收到 2021 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导致资金年度内无法支出；其他资金未支出完毕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会议培训等受疫情影响延期或取消、部分项目未达合同规定支付条件，无法进行支付等。二是政府采购实际执行与年初计划略有偏差。从整体上看，政府采购实际执行金额与年初预算计划相差 77.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8.77%；与年初采购计划安排存在一定的偏差。具体来看，我局 2021 年采购预算存在调整，局本级和下属单位均存在预算调整，反映出我局政府采购预算计划性有进一步完善的空间。

（二）部门绩效目标科学性和全面性尚需提高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可衡量性较弱，预期与实际完成指标不匹配。包括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无法准确衡量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此外，部分预期指标与实际完成指标不相匹配，预期指标与实际完成指标差异较大，可比性较弱，导致无法对预期指标的完成程度进行衡量。二是绩效指标设定“重数量轻质量”、“重产出轻效益”。设定的绩效指标多侧重产出数量指标，较少设置效益指标和质量指标，个别体现质量和效益的指标多为定性

描述。此外，整体的目标指标设置有 23 个产出指标，仅有 7 个效益指标，且效益指标偏社会效益，缺少对全局工作产业的经济效益和可持续效益的考核，指标设计存在“重产出轻效益”的现象。

（三）部分项目跟踪管理水平待进一步提高

一是个别项目跟踪管理水平需进一步提升，管理机制需进一步加强。个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跟踪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完善。如尽快制定出台标准农田设施和农田水利设施的相关管护制度，落实管护主体、管护责任和管护经费，确保农田水利设施管护工作落实到位等。二是个别项目未按计划完成，监管制度有待完善。个别项目的实施进度有待强化。如“加快北部山区乡村发展补助资金”项目，虽然我局多次深入增城区、从化区、花都区督促项目实施、协调矛盾，但年底仍未按照计划完成项目。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提高预算资金统筹管理力度

一是优化涉农资金管理流程。全面梳理中央、省和市级资金申报、审核、分配下达等各个环节的程序和时间，优化提升涉农资金管理 workflow，及时协调解决项目申报、资金分配、项目实施各环节出现的问题。二是进一步加强涉农资金政策解读和宣传培训工作，促进基层涉农经营主体加强对涉农资金政策的了解，杜绝项目申报信息不对称的情况。三是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内部

监管措施，进一步提升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管理以及验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的完整性，逐步提高政府采购预算的准确性、计划性。

（二）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一是加强财政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牢固树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形成“事前绩效目标管理，事中绩效跟踪，事后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得到应用”的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体系。强化对重点工程、重点项目、重点环节的检查监督，建立健全农业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完善绩效评价指标，科学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整改制度。二是合理设置农业农村项目绩效指标。针对不同农业项目选择不同的绩效指标体系，注重效益指标体系的全面性。针对农业产业化项目，还需充分考虑其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针对农业政策性项目，还需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设立相关产出数量指标；研究设立农业项目的可持续性指标，例如经济增长的持续性、项目效果的持续性等。三是推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和安排资金的重要依据，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深入到本级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对每个项目分别制定相应的绩效指标，并适时开展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建立目标管理、动态监测、年度考核三位一体

的工作机制。

（三）规范和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制度执行力度

一是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保障资金支出效果。不断完善项目与资金管理制度，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绩效管理要求，不断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同时，研究制订相关建设项目长效管护制度，例如尽快建立标准农田设施和农田水利设施的相关管护制度，明确管护责任、管护内容、项目流程、经费来源等；逐步建立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督查的农村人居环境管护长效机制。二是加大项目实施监管力度，推动项目效果。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双监控”，着重关注资金的支出进度，以项目为抓手，在项目的完成进度、完成质量上加大监管力度。同时提升实施方案制定的科学合理性，特别是注意项目启动时间与实施进度的合理规划，评估各个环节可能对进度造成影响的事件，充分预判各类常见因素对项目推进的影响程度。同时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及时掌握相关动态信息，尽量避免项目工期在实施过程出现计划外的重大调整，确保项目绩效及时发挥。